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6220
16 December 198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83年12月15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继我1983年12月14日的信件(S/16218),并奉我国政府的指示,我谨提请阁下注意关于伊拉克政权最近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边境城镇居民犯下暴行这一令人遗憾和悲痛的消息。我在上述信件中深感悲痛地通知阁下,“我们深信,最近的这些指称是对我国无辜百姓将遭到同类大屠杀的先兆”。我还指出,“国际社会将对伊拉克政权过去和今后的暴行负有部分罪责,因为国际社会不愿在这方面履行其道义上的义务和责任”。令人遗憾的是,在不到二十四小时内,我们的预言竟成现实。在1983年12月14日当地时间17时35分,伊拉克雇佣军攻击了伊朗四个边境城镇的民用区和居民区,造成下列伤亡:

城 镇	牺牲居民人数	受伤居民人数	房屋摧毁数
Andimeshk	10	122	数目不详
Behbahan	5	50	45
Ramhormoz	11(包括 一名孕妇)	60	20
Dezful	7	55	数目不详

83-36314

我们曾屡次告诫国际社会，国际社会对这种反人类的罪恶行径视若无睹，实际上是鼓励了幻想已破灭的巴格达统治者继续对无辜的伊朗百姓犯下暴行。我们相信，联合国应在道义和法律上对这种战争罪行立即作出强烈反应，以阻止伊拉克侵略政权实施其非人道的野蛮图谋。由于国际社会视若无睹，使得这些平民百姓遭到轰炸，他们的生命肯定要比使国际社会的某些机构不愿履行《宪章》所赋予的义务的任何鼠目寸光的政治考虑更为重要。不幸的是，基于众所周知的各种原因，联合国未能就萨达姆·侯赛因总统的政权及其反动盟国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发动侵略战争这样的实质和根本问题作出建设性的处理，但这决不能说联合国没有责任采取果断和迅速的行动来制止这种野蛮暴行。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前多次请求阁下（例如，从S/15851、S/15909、S/15926、S/15932和Add. 1、S/15934、S/15941、S/16000、S/16019、S/16053、S/16071、S/16104、S/16117、S/16128、S/16129、S/16139、S/16140、S/16154、S/16181、S/16185 和S/16704号文件中所载我的信件中可以看出），应派代表前往该地区，以目睹和审视伊拉克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边境城镇的无辜平民百姓犯下的——包括使用化学武器在内的——暴行。伊拉克统治者在他们进行野蛮“报复”之前一贯声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攻击了伊拉克境内的平民目标，这样阁下的代表就更为合适和更有必要前往我们两国并确定各方声诉的真实性。此外，在过去几个月中，对于我国请求派一个视察团前往伊拉克雇佣军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平民目标使用化学武器进行攻击的地区执行审查等任务，但国际社会还作出反应。这种不适当的拖延结果造成部分证据消失，这种情况随着时间的消逝是必定会发生的。任何进一步的拖延将造成伊拉克统治者万恶罪行的其余证据的消失，致使世界公众不能正确了解战争前线的真实情况。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愿再次邀请阁下的代表前往我们两国并视察关于对平民百姓采取军事行动这种声诉的真实性。我们请阁下放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将对

这种调查团给予充分合作，使它能够执行任务。 我们坚信，联合国内某些人不愿让国际社会履行其人道主义责任，其结果肯定会使得这种对人类的野蛮罪行得继续下去。 阁下已将此情况及时通知了联合国，而联合国对其不愿履行其人道主义义务一点必须负重大责任。

谨请将这封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大使

赛义德·拉贾伊·霍拉萨尼 (签名)

- - - - -